

证券代码：601607
债券代码：155006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债券简称：18 上药 01

公告编号：临 2019-05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11日及6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定于2019年6月2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 年 6 月 27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

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38 号。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 年度报告	√
2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支付 2018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
8	关于与上海上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10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建议采纳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
14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	关于建议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6.01	周军先生	√
16.02	葛大维先生	√
16.03	左敏先生	√
16.04	李永忠先生	√
16.05	沈波先生	√
16.06	李安女士	√
17.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7.01	蔡江南先生	√
17.02	洪亮先生	√
17.03	顾朝阳先生	√
17.04	霍文逊先生	√
18.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8.01	徐有利先生	√
18.02	忻铿先生	√

注 1：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之定义，独立非

执行董事即独立董事。

注 2：本次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二)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建议采纳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建议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4 月 27 日及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0、11、12、13、14、15；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5、6、7、8、9、13、14、15、16、17、18；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

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本公司 H 股股东大会通函及其他相关公告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07	上海医药	2019/6/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四、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 和 2) 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 和 2）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2、 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 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 12:00 至 13:00，地点为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枫林路 450 号枫林国际大厦二期六楼裙楼 601 会议室。

(2) 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9 年 6 月 26 日（周三）15 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见“五、其他事项”)。

3、 H 股股东参会方法另见 H 股股东通函及相关公告文件。

五、 其他事项

1、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方式：上海市太仓路 200 号上海医药大厦 7 楼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020

联系人：卢烨、张一鸣

电话：021-6373 0908 转 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021-6328 9333

邮箱：Boardoffice@sphchina.com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1：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 年度报告			
2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支付 2018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8	关于与上海上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的议案			
9	关于 2019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10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建议采纳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			

	议案			
14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建议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 6 人		
16.01	周军先生			
16.02	葛大维先生			
16.03	左敏先生			
16.04	李永忠先生			
16.05	沈波先生			
16.06	李安女士			
17.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4 人		
17.01	蔡江南先生			
17.02	洪亮先生			
17.03	顾朝阳先生			
17.04	霍文逊先生			
18.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 2 人		
18.01	徐有利先生			
18.02	忻铿先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4、如委托人仅填写了《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授权委托书》而未填写本授权委托书，那么除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议案以外的其他议案均被视为自动放弃投票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附件 2：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建议采纳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2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建议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于股权登记日）：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3、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如委托人仅填写了《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授权委托书》而未填写本授权委托书，那么除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议案以外的其他议案均被视为自动放弃投票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附件 3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